

打造“全球电竞之都”，上海做对了什么

叶松亭

文汇报时评

25日,2020英雄联盟全球总决赛(S10)在沪点燃战火。接下来的一个多月,全球22支顶级战队将一路从入围赛打到总决赛,让观众们“过瘾”。这场全球顶级赛事的举办也在业内引发讨论,早在2017年就明确提出要加快“全球电竞之都”建设的上海,可否借这场比赛,进一步推动相关工作提速又提质?

提速又提质的关键,在于能不能抓住“牛鼻子”。电竞行业的产业链很长,上海没有必要也不可能占据所有要素,但在稳步迈向“全球电竞之都”的过程中,我们有必要更有志气,在至少两个环节上,努力争取全球高端资源。

第一个要争取的,是顶级赛事。电子竞技的群众基础广泛,相比普通比赛,顶级赛事能够聚拢更多的关注和商机,营造浓郁氛围,促进相关产业快速发展。以S10为例,英雄联盟是目前全球PC端最流行的多人在线战术竞技游戏之一,S10又是英雄联盟比赛中集“最高荣誉、最高含金量、最高竞技水平、最高知名度”于一体的超级赛事,堪称电竞界的“世界杯”。举办这样的比赛,可以充分展示主办城市的实力和魅力,也会对上海的经济、社会发展产生推动作用。今后上海应设法引入更多顶级赛事,甚至不仅要举办“世界杯”,还可以培育中国自己的“世界杯”,吸引本土顶级赛事常驻,持续发挥引领作用。

另一个要争取的,是顶级人才。要设法在上海的教育体系、培训体系和职业体系中,提供一个终身的“职业闭环”。电竞是竞技体育,职业选手面临着残酷的自然法则,通常十几岁出道比赛,年过二十就算“前浪”,超过二十五岁,反应速度下降,就要退役。退役后能做什么?如果放任不管,容易造成人才流失或浪费。但反过来,如果能向他们及时提供完整的职业规划与培训,帮助退役选手解决“就业难”,推动其尽快转型成为教练、主播、陪练、分析师、赛事运营……这样就能吸引成熟人才留下继续发光发热。而且退役高手本身就是“活招牌”,有他们的加入,上海会成为更多玩家与选手心向往之的地方,实现人才培养的良性循环。目前在这一领域,上海已有“破题”思路,正在积极开展尝试。如,有陪练平台已初步建立从玩家到职业选手再到退役选手的培训体系,能为高水平选手提供贯穿整个职业生涯的完整支持。相信在此基础上,后续上海能够面向顶级电竞选手提供的“职业闭环”,会设计得更加科学、多元、人性。

有人说,随着S10开战,全球电竞进入“上海时间”。未来上海如果能够通过完善的政策保障和成熟的商业化运作,持续占据顶级赛事和人才资源,就能不断吸引优秀电竞少年和全球玩家关注。这样对产业发展大有裨益,能让电竞行业的“上海时间”更多、更久,也能让上海打造“全球电竞之都”的脚步更快、更稳一些。

名家访谈

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的“个案”迅速走向“量产”,折射上海从物本城市向人本城市转型中的城市精细化治理温度

诸大建:承载百姓日常生活的社区“微基建”,是建设“人民城市”的关键抓手



诸大建近照。(资料照片)

■本报记者 杨逸洪

什么是“微基建”?“对应‘新基建’这一热词,同济大学特聘教授、可持续发展与管理研究所所长诸大建将“微基建”概念引入社区营造领域。他给“微基建”下的定义是:以家门口起步,15分钟生活圈里边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体系。

当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战决胜阶段。对上海这座城市来说,存在大量无电梯的五六层高的老楼房,在这类年老体弱的居民们都盼着早日解决电梯问题。上海市委市政府聚焦这一困扰上海居民几十年的难点痛点进行突破,从顶层设计到政策落地,环环相扣,一一落实,加强“加装电梯”的力度和速度。当一个又一个老小区的居民为拥有“电梯”喜笑颜开时,“加装电梯”已逐渐从个案走向“量产”,被刷屏成“网红电梯”。这个过程,彰显了小康的成色和温度,同时也证明,“微基建”是从物本城市向人本城市转型的关键和抓手。如何战略性推进“微基建”?本报记者昨天专访了诸大建教授。

“微基建”跟老百姓生活最接近

事实上,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只是上海社区“微基建”的多样样式之一,更多的“体现”正在进行中,它们针对的都是百姓日常生活中的难点痛点。在诸大建看来,“微基建”覆盖了三种不同人群,即



长宁区新泾六村。(资料照片)



静安区新福康里小区。本报记者 叶辰亮摄 制图:冯晓瑜



虹口区逸仙小区。本报记者 陈龙摄

上班族、退休老人,以及青少年。这三类人的生活需要是不一样的。据此,诸大建把“微基建”分为三种类型。一种是补充型。比如说,小区里的自行车棚不完善,停车场标准偏低,不适应需求了。一种是完善型,比如,面对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必要普遍加强社区健身、社区留观、社区医疗以及物流快递、小超市等方面的设施配套。第三种是提升型。比如,建设邻里中心、社区24小时便民商业点、社区智能快递柜、智能门禁、立体停车位、智能车棚、智能充电桩等。

诸大建分析说,从概念区分来看,“老基建”“新基建”和社区营造“微基建”各有侧重、互有补充。社区“微基建”以“15分钟生活圈”为中心,面向高品质生活需要,满足居民“最后一公里”需求。

他认为,理论层面上,社区“微基建”是落实“人民城市”的重要抓手,是从物本城市向人本城市转型的关键和抓手。防止“重发展轻民生”,“微基建”是民生工程;防止“重建轻内”,“微基建”是内涵工程;防止“重面子轻

里子”,“微基建”是里子工程;防止“重管理轻服务”,“微基建”是服务工程。

在实践中,他指出,社区“微基建”应与“新基建”“老基建”三管齐下,共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他打了个比方,如果说“老基建”“新基建”是骨架和神经系统,是城市的“面子”,那么社区“微基建”则属于血肉,是城市的“里子”,是城市的毛细血管,跟老百姓生活最接近。

拉动经济的一个新增长点

诸大建一直强调一个观点,要战略性推进社区更新“微基建”。他认为,这样既有助于当下的“六稳”和“六保”,也有助于实现经济、社会、环境三个系统的长远协调发展;既有助于增强城市发展的韧性,也是建设人民城市的微观基础工程。

当前稳定经济增长,除了“老基建”和“新基建”的拉动之外,也需要社区“微基建”作贡献。的确,相对于“老基建”和“新基建”,社区“微基建”单体投资规模小,但“微基建”量广面广,集聚起来可以形成

“蚂蚁雄兵”的能量。诸大建举例说,仅老旧小区改造一项,按照每平方米1000元的政府补助,上海老旧小区改造面积1.4亿平方米的存量,就可以有1400亿元的投资拉动。与上海数字化“新基建”3年投资2700亿元对照,“微基建”的能量不小。他强调,这是拉动经济的一个新增长点,而且对接着老百姓的有效需求。

他进一步分析道,“老基建”和“新基建”等大基建投资慢、见效慢,往往要由大企业主导。而社区“微基建”具有时间短、见效快的特点,可以由中小企业主导。特别是“微基建”多样性强,老百姓要求高,中小企业灵活性大,可以充分发挥作用。如果把“微基建”作为战略,海量的中小企业就可以在海量的社区“微基建”中寻求商机,存活下去,发展起来,保住更多岗位,吸纳更多就业。

“微基建”体现治理现代化

“微基建”覆盖生产、生活、生

态,包括社区、园区、校区,如何有效加以推进?诸大建认为,需要发挥政府、社会、市民等各方力量。

诸大建认为,“微基建”不是自上而下的,而是老百姓根据自己需要自下而上提出的议题。比如说加装电梯,议题是由老百姓提出来的,然后又需要居委会和街道进行统一安排,要做很多精细化的工作。这样,就成了政府、企业、以及公众或者业主三位一体的推进模式。“微基建”还可以吸引社会资本。加装电梯也好,其他项目也好,是老百姓自己的私人消费需求,政府可以给予补贴加以推动,但是绝对不能把它变成完全由政府大包大揽来干的事情,市场的事情要由市场来干。

在诸大建看来,老百姓的需求、市场的作为以及政府的统一协调,三位一体的治理能力通过“微基建”得到了体现。“‘微基建’体现了治理现代化,超大城市的治理水平又通过‘微基建’表达出来。”

从治理模式的角度来看,诸大建

又把“微基建”分为三类:公共性强的、市场性强的以及社会性强的。有些是属于公共性比较强的,那么政府的出资和责任更多一点,比如说一个街道的公共医疗中心、文化中心,政府建好给第三方来运作,可以提高效率。而像车棚、电梯等等,私人性比较强一点,那么政府可以做点推动工作,但是整个费用更多应该由老百姓自己承担,然后通过市场力量有效率地建起来。还有一种社会性比较强的,比如说公共绿地,业委会要发挥小区里的共同力量,注重居民主导的合作治理。三种类型的“微基建”,不同体量有效率地建起来,业委会给予精心指导,“微基建”就可以成为发挥政府、企业、社会三种力量参与的载体和施展身手的空间。

诸大建强调,“微基建”不可能一劳永逸,而是需要“三分建设、七分管理”,若后期的维护和运营跟不上,改造社区更新的效果也就难以保持。他说,只有将前期的规划、中间的和后期的管理,系统考量、统筹谋划,才能保证项目的可持续性。

沪苏浙就示范区建设同步立法,“授权管理”成《决定》核心条款

确保长三角示范区总体方案有效实施

本报讯(记者王嘉楠)风景秀丽的朱家角古镇,一场具有历史意义的新闻发布会昨天下午在这里举行。在过去的两天时间里,沪、苏、浙两省一市人大常委会分别表决通过《关于促进和保障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若干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这是两省一市人大常委会首次就示范区建设同步作出法律性决定。

示范区建设是实施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的先手棋和突破口。两省一市人大常委会同步通过的《决定》是为确保《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有效实施,助力示范区率先将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优势、从区域项目协同走向区域一体化制度创新。在立法环节,两省一市共同研究起草《决定》草案,多次磋商修改其中主要条款,确保最终通过的《决定》在关键条

款和内容表述上保持高度一致。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赵建阳用三个关键词来形容此次的协同立法——“担当”“法治”“创新”。“两省一市人大常委会就同一问题共同作出法规性决定是区域立法协同的一次探索创新”。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任亦秋认为,《决定》为区域一体化发展提供法治保障,也为今后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提供法治保障,为开展协同立法提供样板、作出示范。

授权管理,这既是新闻发布会上的“高频词”之一,也是《决定》中的核心条款。在不破行政隶属的前提下,示范区怎样先行先试,在重大改革上有何创新?《决定》明确,“示范区执委会负责先行启动区内除国家另有规定以外的跨区

域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和备案管理”。上海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丁伟进一步解释,根据此前发布的《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示范区执委会作为两省一市人民政府的联合派出机构,享有省级项目管理权限。同时,示范区执委会还可以联合两区一县政府行使先行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审批权。

应云卫委员在分组审议时提出,示范区执委会要充分用好立法、管辖的资源,在创新实践中进一步加强机制和制度建设,以保障示范区建设,实现共商、共建、共管、共赢、共享的目标。

“设在省域交界处的示范区既是大事也是难事,我们面临许多没有先例的挑战。”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执委会副主任张忠伟说,下一步,他们将积极加强统筹协调,将示范区生态基地的“高颜值”转化为经济发展的“新价值”。

上海是外商投资热土,也是全国外商投资风向标。约6万家在沪外商投资企业贡献了全市超过1/4的地区生产总值、超过1/3的税收、2/3左右的外贸进出口和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约1/5的就业人数。今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际经贸形势发生了深刻变化。这部法规的出台无疑为广大外资企业喂下了“定心丸”。

彰显出上海以更大力度开放的决心

《上海市外商投资条例》全票表决通过

本报讯(记者王嘉楠)为进一步增强外国投资者信心,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昨天全票表决通过了《上海市外商投资条例》(简称《条例》)。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丁伟说:“这是一部既符合上位法精神,又与上海促进外资工作实际相适应的地方性法规,彰显出上海以更大力度开放的决心。”

上海是外商投资热土,也是全国外商投资风向标。约6万家在沪外商投资企业贡献了全市超过1/4的地区生产总值、超过1/3的税收、2/3左右的外贸进出口和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约1/5的就业人数。今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际经贸形势发生了深刻变化。这部法规的出台无疑为广大外资企业喂下了“定心丸”。

等理念充分浸润于条款之中。不少参与审议的委员们对《条例》中的“兜底服务”内容印象深刻。《条例》指出,在遇到跨部门、跨区域问题时,市、区商务部门应当牵头协调、积极推进并将相关结果反馈给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在市商务委副主任申卫华看来,这就意味着市、区商务部门就是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的“兜底部门”。申卫华表示,下一步将建立市级外商投资有关事务协调机制,统筹相关部门和各区细化工作举措,将“兜底服务”落到实处。

坚持推动外资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条例》对内外资企业公平待遇、鼓励外商投资、负面清单管理、重大项目服务等均作出了具体规定。市发展改革委开放经济发展(经贸发展)处处长张丽表示,他们将确保负面清单之外领域的

内外资项目一致,并加强跨部门协同提高管理效率。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重大外商投资项目服务制度,为重大外资项目建立绿色通道,统筹推进准入、规划、用地、环保、用能、建设、外汇等事项。“我们不止聚焦投资数额大的项目,也包括那些突破意义大、协调要求高的外资项目。”张丽说。

在充分落实上位法精神的前提下,这部法规还吸纳了许多有益探索、创新实践。《条例》创设了“扩大开放”专章。丁伟认为,这充分说明这部地方性法规“以上位法为依据,但其内容又不局限于上位法的规定”。一些外资企业“掌门人”欣喜地发现,“扩大开放”专章中的“临港新片区”相关条款中明确,可以根据国家规定实施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税收制度和政策。